

华容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华工改办〔2020〕2号

关于印发《华容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2020 年工作任务清单》的通知

县工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涉改单位：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岳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2020 年工作任务清单》的要求，现将《华容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2020 年工作任务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华容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13 日

华容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2020年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落实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完成情况
1	全面推行区域评估	在全县所有工业园区推出具区域评估成果，做到全覆盖。工业园区评估成果，县本级完成园区评估成果汇总。	发改局	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生态环境局、地震局、交通运输局、气象局、应急管理局、工改办	2020年5月底前完成区域评估成果汇总报告书。	正在开展
2	推行告知承诺制	1. 已经实施区域评估的工程项目，相应的审批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 2. 贯彻落实《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可实行告知承诺制的审批事项和申报材料清单（第一批）》。 3. 各类省级以上工业园区的工业项目，推行告知承诺制。 4. 对实施告知承诺的项目，建立事中事后监管机制。	工改办	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及其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部门，工改办	2020年4月份起执行省第一批告知承诺事项清单，并依据省工改办要求动态调整。	正在开展
3	建立容缺清单	1. 按工程类别、规模等依法建立容缺事项清单。 2. 公布无关系要允许缺失的材料清单。	工改办	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及其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部门，工改办	2020年5月底前完成工程领域相关事项第一批容缺清单的清理和公布。	正在开展
4	全面实现多测合一	1. 加强多测合一改革推进力度，全面放开测绘市场。 2. 建立公平公正的多测合一服务平台，动态更新测绘机构名录。	自然资源局	住建局、人防办、城管局	2020年4月底前放开测绘市场，6月底前完善相关制度细则。	正在开展
5	加快多规合一改革	1. 成立多规合一改革专门班子。 2. 梳理现有各类规划，形成蓝图。 3. 推进组织补齐规划编制，提出进度计划。	自然资源局	发改局、住建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生态环境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林业局、城管局等部门	2020年6月底前启动平台的应用。	正在开展
6	进一步完善推广	完善土地、规划分期竣工联合验收制度。	住建局	自然资源局	2020年5月底前出台相关制度。	正在开展
7	落实综合一窗办理	全面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4个阶段、市政公用服务报装综合一窗办理机制，所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全部由综合窗口受理、办结。	政务服务中心	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及其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部门，工改办	2020年4月底前落实到位。	正在开展

序号	主要任务	落实措施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完成情况
8	深化技术审查与行政审批分离机制	1. 清理技术审查事项清单。 2. 明确事项实施的责任主体（部门、社会机构、专家）。 3. 制定技术审查事项的办事指南、流程。	工改办	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及其他工程建设项目技术审查事项管理部门	2020年5月底前出台相关制度。	正在开展
9	工程审批管理系统应用	1. 加快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本地化应用。 2. 全面应用工程审批管理系统，做到系统外无审批，审批部门原则上不再收取纸质材料。 3. 推动各部门审批办公平台的完善和对接。	工改办	政务服务中心、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及其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管理部门，工改办	2020年持续推动落实。	正在开展
10	规范工程领域中介服务行为	1. 清理、公布工程领域中介服务清单及机构。 2. 建设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 健全中介机构惩戒退出机制。	发改局	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及其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管理部门	2020年持续推动落实。	正在开展
11	规范市政公用服务行为	1. 完成供水、供电、燃气、排水、通信等市政公用服务全面入驻省市政公用服务平台。 2. 实现市政务报装政务大厅一站式办理和平台一网办理。	政务服务中心	水、电、气、通信等市政公用服务单位、工改办	2020年5月底前实现市政务报装平台办理。	正在开展
12	优化营商环境领域营商环境	组织实施工程领域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实施“工程建设项目170改革”专项行动和“市政公用服务提速提质”专项行动。	工改办	县优化办、发改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及其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管理部门、市政公用单位、中介机构	2020年持续推动落实。	正在开展
13	强化工程审批制度改革、评估、培训	1. 建立对市直部门、县市区工改工作督查的常态化机制，定期开展督查督办。 2. 邀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县市区和市直部门进行效能评估。 3. 各部门加强本系统及所属县市区的宣传培训，以会代训。	工改办	县政府督查室、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	2020年持续推动落实。	正在开展